

债券代码：127447.SH/1680345.IB	债券简称：16 宁地铁/16 南京地铁债
债券代码：152023.SH/1880260.IB	债券简称：18 宁地铁/18 南京地铁债
债券代码：152288.SH/1980286.IB	债券简称：G19 宁铁 1/19 南京地铁绿色债 01
债券代码：152458.SH/2080096.IB	债券简称：G20 宁铁 1/20 南京地铁绿色债 01
债券代码：152597.SH/ 2080269.IB	债券简称：G20 宁铁 2/20 南京地铁绿色债 02
债券代码：152811.SH/ 2180109.IB	债券简称：G21 宁铁 1/21 南京地铁绿色债 01

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22年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

债权代理人：



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(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8层)

2022年1月

声 明

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开证券”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、“公司”）对外披露的文件、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文件。

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，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，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开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。

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“2016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、“2018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“2019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(第一期)”、“2020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(第一期)”、“2020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(第二期)”、“2021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(第一期)”的债权代理人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本次债券的《债权代理协议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，现就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更情况予以披露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原中介机构概况

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原审计机构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其经营范围如下：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二、变更情况概述

（一）变更原因和变更生效时间

根据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市国资委”)要求,发行人会计师事务所需要进行定期更换,发行人与原审计永拓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项下同已履行完毕。本着公平、公正和提高工作效率的原则,经南京市国资委对市属国有企业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统一公开招标,确定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新的审计机构,目前已变更生效。

(二) 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

本次中介机构变更决策由公司股东作出,并公开招标,该项变更符合规定。

(三)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名称: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成立日期: 2013年12月2日

注册地址: 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大厦A座
14-16层

执行事务合伙人: 詹从才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0000085046285W

经营范围: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,出具审计报告;验证企业资本,出具验证报告;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,出具有关报告;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;代理记账;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(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的培训);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会计用品、

计算机软件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四）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格

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，最近一年内不存在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，不存在执业限制的情形。

（五）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

由南京市国资委和公司拟共同委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的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计，并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。

三、移交办理情况

目前，中介机构已完成相关审计工作移交办理事宜。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范围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》之盖章页)

